（上接B354版）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准则解释第16号》，该解释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各项 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 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变更的主要内容：《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准则解释第16号》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于2023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将影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所得税负债”“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项目，该变更对2022年12月31日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6,243.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9,044.54
未分配利润	40,813.73
少数股东权益	56,384.97
所得税费用	-86,861.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473.01
少数股东损益	50,388.17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本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9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监事会全体监事，本公司实有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收回有效表决票3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会议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3,269,631.88元。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在充分分析和评估后确定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3.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其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方式和比例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4.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我们在发表该审核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会议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相关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也于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7.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8.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我们在发表该审核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会议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3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事项已经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经济活动范畴，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及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同时，公司对关联方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较为了解，能较大程度降低交易风险。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的市场原则，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李树雄、张国庆、张海涛、邹荣、施晓晖已对该事项进行回避表决，该事项由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相关资料进行仔细审阅，并就相关事宜向公司人员进行了询问后认为：公司2023年度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根据公司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进行确定，以同期市场价格为参考或是成本加成，最终价格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2024年生产经营预算编制，与公司的实际情况相符，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燃料及动力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7,813.00	17,842.48	-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826.00	972.80	-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4,100.00	3,969.08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67.00	17.02	-
	其他关联方	157.00	14.11	-
	小计	24,063.00	22,816.48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108.00	410.78	公司接受其提供的翻车机承担卸煤服务金额减少所致。
	云南宝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4,693.00	4,257.41	-
	云南昆钢物流有限公司	3,120.00	2,922.09	-
	云南昆钢昆安铁路有限公司	6,524.00	5,600.72	-
	云南天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234.00	1,707.39	-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808.00	1,922.35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280.00	278.56	-
	小计	23,767.00	17,099.29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商品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17,941.00	588,099.04	公司向其销售的干熄焦蒸汽及子公司重装集团向其销售的备品备件、废钢等金额减少所致。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14,016.00	10,077.22	公司外公司耐磨材料向其销售衬板、辊压球、高铬球等耐磨产品及备品备件金额减少所致。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518.00	608.14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500.00	658.22	-
	小计	634,975.00	599,442.6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006.00	3,968.75	-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738.00	1,109.00	公司子公司重装集团向其提供探伤检测、检修加工等服务金额减少所致。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15.00	338.29	-
	其他关联方	30.00	0.00	-
	小计	7,089.00	5,413.14	
合计		689,894.00	644,760.52	
与关联方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业务				
云南昆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日均存款	22,600.00	11,113.94	-
	利息收入	300.00	115.85	
	信贷业务	20,000.00	403.07	
	利息费用	260.00	2.80	

注：1. 因公司关联方数量众多，按照相关规定简化披露，公司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单独列示上述信息，其他关联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并至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钢控股）及其下属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以下简称中国宝武）及其下属企业的交易金额进行列示。

2.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二十一条“上市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在适用关于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规定时，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与上市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与对应的预计总金额进行比较。非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不合并计算。”的规定，昆钢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昆钢控股目前被中国宝武托管。因此与上述受昆钢控股/中国宝武同一控制范围内的企业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及下属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按关联交易类别内部调剂使用相关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年1-3月已发生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和商品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500.00	0.19%	274.63	1,119.09	0.15%	-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66%	1,311.09	3,969.08	0.54%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0.00	0.01%	1.58	17.02	0.00%	-
	小计	6,550.00	0.85%	1,587.31	5,095.20	0.70%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9,550.00	3.83%	5,688.27	17,710.28	2.44%	公司预计向其购买高炉煤气、转炉煤气、压缩空气、蒸汽、蒸汽、水电等能源分资金额增加所致。
	小计	29,550.00	3.83%	5,688.27	17,710.28	2.44%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云南天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0.26%	382.30	1,707.39	0.23%	-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	0.43%	0.70	410.78	0.06%	公司预计接受其提供的翻车机卸煤物流综合性服务金额增加所致。
	云南昆钢昆安铁路有限公司	6,400.00	0.83%	1,369.13	5,600.72	0.77%	-
	云南宝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3,250.00	0.42%	371.41	4,257.41	0.59%	-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4,340.00	0.56%	419.41	4,844.43	0.67%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100.00	0.14%	13.46	414.66	0.06%	-
	其他关联方	100.00	0.01%	0.00	24.27	0.00%	-
	小计	20,490.00	2.66%	2,956.40	17,259.66	2.37%	
财务共享服务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320.00	0.04%	-	-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商品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96,480.00	87.01%	147,854.97	588,100.49	78.83%	公司预计向其销售焦炉煤气、干熄焦蒸汽、压缩空气、冷金焦、焦丁焦粉等金额增加所致。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10,100.00	1.26%	2,467.29	10,077.22	1.35%	-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200.00	0.15%	269.59	590.75	0.08%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270.00	0.16%	105.72	658.22	0.09%	-
	其他关联方	50.00	0.01%	14.11	15.93	0.00%	-
	小计	709,100.00	88.58%	150,711.67	599,442.62	80.35%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1,230.00	1.40%	1,079.76	5,899.79	0.79%	公司向其提供发电系统粗货服务，公司子公司重装集团向其提供起重机检修技改服务等金额增加所致。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605.00	0.20%	234.06	1,109.00	0.15%	-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20.00	0.04%	25.51	338.29	0.05%	-
	小计	13,155.00	1.64%	1,339.33	7,347.17	0.98%	
合计		778,845.00	-	161,883.07	646,854.92	-	
与关联方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业务							
存款业务	云南昆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	每日最高存款不超过30,000万元。				
	云南昆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45.00	存款利息收入（每日最高存款）				
	小计	30,245.00	-				
贷款业务	云南昆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	以实际发生为准。				
	云南昆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0.00	贷款利息，以实际发生为准。				
	小计	10,180.00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孔祥宏

注册地址：云南省郎家庄

注册资本：736,831.2357万(元)

经营范围：资产经营、资产托管、实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企业的兼并、收购、租赁；钢铁冶炼及其压延产品加工、黑色金属矿采选业、非金属矿采选业、焦炭及焦化副产品、机械制造及机械加工产品、耐火材料、建筑材料、工业气体、物资供销业、冶金高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通讯电子工程、计算机硬件、软件、电器机械及器件、电力塔架；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企财险、货运险、建安工险保险兼业代理；矿浆管道输送、管道制造技术及管道输送技术咨询服务。（以下经营范围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酒店管理；餐饮服务；住宿；会议会展服务；洗浴服务；预包装食品、卷烟的零售；洗衣服务；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6,281,240.15万元，净资产1,558,253.49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534,827.60万元，净利润-326,262.86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二）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青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水产路1269号216幢1150室

注册资本：479,872.2044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业品销售（除专项规定），机电设备、冶金专用设备、炉窑设备、冶金辅料、耐材辅料、通信设备、电子设备、智能设备、特种设备、信息化系统软硬件及配件、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包装材料及制品、劳防用品、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办公家具的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贸易，从事信息系统、互联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翻译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专项规定），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润滑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消防器材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2,017,818.62万元，净资产386,018.93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789,762.30万元，净利润2,813.59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昆钢控股目前受中国宝武托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望明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大道1859号

注册资本：5,279,110.1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税务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招投标代理服务；大数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2,398.41亿元，净资产5,849.70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0,877.0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7.69亿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控股股东昆钢控股目前受中国宝武托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四）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孔祥宏

注册地址：云南省安宁市圆山南路

注册资本：238,426.33万(元)

经营范围：冶金产品及副产品，冶金矿产品和钢铁延伸产品、化工产品、建筑材料、冶金辅助材料，成套冶金设备生产及销售、机电设备设计、制造、进出口业务、工业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动力能源系统设备安装、维修及服务；输配电业务；工业气体、医用氧生产、加工及销售；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及设备维修；房屋、货场仓储及设备租赁；冶金设备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3,700,505.64万元，净资产316,822.50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700,142.92万元，净利润-294,002.82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五）云南天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明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百花东路延长线26号内

注册资本：12,816.21万(元)

经营范围：大气、给排水、物理性污染、固体污染物、土壤修复等环境治理技术的研发、咨询、服务；环保工程及其配套设施设备的投资、总包、设计、制造、安装、销售、检修；大气、给排水、物理性污染、固体污染物、土壤等环境治理设施的运行维修；环保项目药剂的研发、生产、销售、贸易；气、水、土环境污染物检测、环保药剂检测；废物综合利用（仅收集、销售、提供技术服务，不得进行生产、加工、制造）；危险化学品贸易；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房屋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金属结构件、机械零部件加工制作；机械修理安装；薄板制品加工制作及表面喷涂装饰；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云南天朗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6,791.82万元，净资产10,329.82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5,593.26万元，净利润-502.73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云南天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东云南天朗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云南天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六）云南昆铁昆安铁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庆华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草铺街道办事处麒腾路12号安宁工业园区中小企业科技孵化基地4幢309室

注册资本：64,500万(元)

经营范围：铁路货物运输；铁路工程；铁路工程建筑；铁路运输维护活动；铁路运输设备修理；仓储服务；装卸搬运；铁路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云南宝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70,588.54 万元，净资产63,224.51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6,824.11万元，净利润-1,174.14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云南昆铁昆安铁路有限公司的股东云南宝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的孙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七）云南宝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利昌

注册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春漫大道宝象物流中心A1幢6楼

注册资本：77,434.2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物流方案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汽车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停车场服务；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洗车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云南省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490,871.94万元，净资产188,473.78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36,579.39万元，净利润4,223.86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云南宝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云南省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云南宝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八）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邢志华

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镇小红山

注册资本：105,5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选矿；金属矿石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陆地管道运输；钢、铁冶炼；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林业产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矿产资源勘查；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1,129,504.66万元，净资产264,806.61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465,686.54万元，净利润62,719.42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九）云南昆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娟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777号9楼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22年12月31日总资产618,750.51万元，净资产120,710.59万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4,206.34万元，净利润8,289.88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云南昆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云南昆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企业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的市场原则，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除法律、法规和政府政策要求采取政府定价外，主要遵循市场价格原则，参照同期市场价格通过商务洽谈、公开招标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在交易的资产、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的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按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定价以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经济活动范畴，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及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同时，公司对上述关联方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较为了解，能较大程度降低交易风险。以上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的市场原则，以合理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4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经营指标	单位	2023年1-12月	2022年1-12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焦炭	产量	吨	2,427,489.93	2,063,271.82	18.71
	销量	吨	2,449,970.22	2,026,956.94	20.87
	收入	元	6,348,602,846.91	6,485,099,227.25	-2.10
	成本	元	6,217,406,022.22	5,869,548,131.92	5.93
	毛利	元	131,196,824.69	615,531,095.33	-78.69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2,591.30	3,199.43	-19.01
硫酸	产量	吨	26,108.52	13,776.83	89.51
	销量	吨	26,113.87	13,879.18	88.15
	收入	元	26,066,108.42	19,713,531.12	32.22
	成本	元	26,066,108.42	31,236,595.59	-16.55
	毛利	元	0.00	-11,523,064.47	——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998.17	1,420.37	-29.72
工业硫磺	产量	吨	822.65	2,160.44	-61.92
	销量	吨	818.30	2,179.31	-62.46
	收入	元	62,606.30	763,606.48	-91.69
	成本	元	62,606.30	1,350,035.11	-95.36
	毛利	元	0.00	-586,428.63	——
	平均售价（不含税）	元/吨	765.00637594	345.8	-77.88
甲醇	产量	吨	82.80	0.00	
	销量	吨	92.06	228.75	-59.76
	收入	元	48,876.11	516,206.75	-90.53
	成本	元	48,876.11	1,790,764.80	-97.27
	毛利	元	0.00	-1,274,558.05	——